

巴中公用能源有限公司柳津桥换电站项目 安全预评估服务询价采购公告（第二次）

巴中公用能源有限公司询价采购柳津桥换电站项目安全预评估服务，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采购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巴中公用能源有限公司换电站项目安全预评估服务采购。

2、采购内容：按照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第36号令）相关要求，根据项目相关基础资料编制本项目安全预评价报告，并通过专家审查，在项目完工后完成项目安全验收评价等相关工作。

3、服务期限：签订合同后5日内完成项目安全预评价报告编制，在专家审查后5日内完成报告修订并提交正式报告，在项目完工后5日内完成安全评价报主管局审查。

4、最高限价：3万元。

5、合同价格形式：总价包干。

6、付款方式：采购人完成项目安全评价报主管局审批后，一次性支付全部费用。

二、供应商资质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技术能力。

4、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6、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1) 供应商具有安全评价机构资质证书。

(2) 供应商具备近3年对充（换）电站、加油加气站等类似项目安全评估服务业绩3份。

(3) 项目负责人具备一级安全评价师证书，证书应在有效期内，且具备至少1个充（换）电站、加油加气站等类似项目安全评估服务业绩。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

三、禁止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采购人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在采购公告发布之日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报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四、报价及成交原则

1、请符合上述资格要求的申请人向本公司提交电子响应文件，包含报价函、营业执照、法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身份证、安全评价机构资质证书、近3年至少3个对充（换）电站、加油加气站等类似项目安全评估服务合同、项目负责人（一级安全评价师证书、1个充（换）电站、加油加气站等类似项目安全评估服务业绩）、在“信用中国”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的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满足资格要求的承诺，所提供资料均需加盖鲜章后扫描为PDF格式文件加密递交。

2、本次询价采购采取一次性报价，超过最高限价视为无效报价，提交后既不可撤回。

3、在满足本次采购要求的前提下，以提出最低报价的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如果出现报价相同则抽签确定。供应商报价和承诺一经认可，即为成交的合同价。

五、响应（报价）文件的递交和开启

1. 递交截止时间和开启时间：2024年10月28日上午9时30分。

递交方式及开启方式：响应（报价）文件加密后须在递交截止时间前投递至电子邮箱 254497480@qq.com，逾期投递的将拒绝接受。递交响应（报价）文件截止同一时间，各潜在供应商需将加密响应（报价）文件的解密密钥投递至电子邮箱 513639705@qq.com。

2. 提供的响应（报价）文件未加密该响应（报价）文件作废；不提供或提供无效密钥，该响应（报价）文件作废。

3. 本次采购不需各供应商到现场开标。

六、联系方式

采购人：巴中公用能源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四川省巴中市巴州区滨河北路西段 59 号

联系人：张女士

联系电话：13881675285



巴中公用能源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23日